

中北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 2022 年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 复试录取办法

为了做好我院 2022 年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的复试和录取工作，根据《中北大学 2022 年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复试录取办法》要求，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机构

1、领导组

组 长：廖海洪 祁贵生

副组长：胡志勇

成 员：李 云、王海宾、焦纬洲、李 裕、张志军、崔建兰

2、纪律监察监督组

组 长：廖海洪

副组长：李 云

成 员：程原、赵慧鹏（联系电话：0351-3922116）

3、复试录取工作组

组 长：祁贵生

副组长：胡志勇

成 员：研究生招生工作人员

4、网络安全工作组

组 长：祁贵生

副组长：王海宾

成 员：刘永平、王艳红

5、疫情防控组

组 长：祁贵生

副组长：胡志勇

成 员：研究生招生工作人员

二、工作安排

复试录取工作由学院复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复试录取工作组负责具体实施、纪律监察组负责全程监察监督。

1、复试办法

1) 复试方式

基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复试采用网络远程复试方式进行。网络远程复试采用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采用“腾讯会议”作为备用系统。

复试费每生 120 元，通过学信网远程面试系统网络方式缴纳。

请考生积极创造条件，努力克服困难，确保各自复试网络顺畅、稳定及自身防疫安全。对于不具备远程复试条件的考生，请及时联系我院招生负责老师，联系电话：0351-3924572。

学信网招生远程面试系统考生端地址：<https://bm.chsi.com.cn/ycms/stu/>，考生使用学信网个人账号登录。操作手册网址：<https://bm.chsi.com.cn/ycms/kssysm/>（优先使用 Google 浏览器）。

考生须下载“腾讯会议”客户端并进行注册。

2) 复试内容

复试内容包括学术水平考核及思想政治品德考核。

学术水平考核主要包括三部分内容：外国语（含听力、口语）、专业知识及综合能力，重点考查考生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复试成绩按学术水平考核成绩计，满分为 100 分：外国语 20 分，基础理论 40 分，综合能力 40 分。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不计入考生复试总成绩，实行一票否决制。

2、录取办法

学院按学生综合成绩排名（本硕连读生、本硕博连读生分别排名）及招生指标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复试百分制成绩不及格或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为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学生综合成绩=学业成绩平均学分绩点×0.7+复试五分制成绩×0.3，其中，复试五分制成绩=复试成绩×5%。

学院拟录取名单报送校复试录取工作办公室审核并报经校领导组审批通过后方可对外公布。

3、时间安排

复试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4:30——18: 00

三、复试具体安排

1、资格审查

根据考生提交的《中北大学招收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思想政治品德情况表》（附件一）进行资格审查，审查通过通知考生复试。

2、复试科目及要求

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1）外国语听力及口语水平测试(20 分)：采用面试英语成绩；

（2）基础理论(40 分)：重点考察学生对专业基础理论知识掌握情况，由学科专家复试小组组织；

（3）综合能力(40 分)：重点考查考生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科研创新能力、对本学科前沿领域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掌握情况等，由各学科专家复试小组组织；

（4）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学习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不计成绩，实行一票否决制。

3、复试组名单

有亲属参加考试的老师，不得参加学院专家复试小组。

（1）资格审查小组名单

组 长：李 云

副组长：王艳红

成 员：贾苗苗 马忠平（联系电话：0351-3924572）

（2）复试组

组长：祁贵生

成员：化学工程与技术学科博士研究生导师

秘书：成尚元

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4:30——18: 00

地点：科学楼西 705 党员之家

4、防疫工作

根据我校研考复试防疫工作方案和预案，做好涉疫常规工作和突发事件处置，加强疫情防控应急模拟演练和人员培训。参与复试的所有工作人员复试前 14 天体温监测正常，并对复试前 3 天工作人员的健康状况数据进行筛查，监测结束当天将监测

结果及时向校招生工作办公室汇报。招生工作人员对复试场所、通道、区域、桌椅进行清洁消毒。

四、复试复议

研究生院接受考生对复试成绩的申诉与投诉。

考生可以在复试成绩公布之日起 24 小时内向研究生院申诉和投诉。对申诉和投诉经调查属实的，由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进行复议。原则上在 3 日内向考生反馈复议结果。

五、录取工作

1、复试结束后，学院按照专业招生计划、考生综合成绩排名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

2、学院将拟录取名单及时上报研究生院，由研究生院审核通过后公布。

3、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4、录取结果在中北大学研究生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 10 天。

5、每名导师年度最多可招收本硕、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各 1 名。

六、纪律要求

学院将严格按照学校的相关规定，严肃查处违规违纪行为。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学生报名参加本单位复试的应主动回避。

对在复试过程中有违规行为的考生，一经查实，即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规定严肃处理，取消录取资格，记入《考生考试诚信档案》。

入学后 3 个月内，按照《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有关要求，对所有考生进行全面复查。复查不合格的，取消学籍；情节严重的，移交有关部门调查处理。

七、其它

1、学校、学院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复试录取工作投诉举报电话：0351-3922165（研究生院），0351-3922279（校纪委办公室），0351-3922116（学院综合办公室）。

2、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中北大学化学工程与技术学院

2022 年 5 月 3 日

附件一：

中 北 大 学

招收本硕（博）贯通培养计划生思想政治品德情况表

| | | | | | | | |
|---|--|----|--|--------|--|------|--|
| 姓名 | | 性别 | | 出生年月 | | 政治面貌 | |
| 考生编号 | | | | 身份证号码 | | | |
| 工作（学习）单位 | | | | 档案所在单位 | | | |
| 报考院系所 | | | | 报考专业 | | | |
| 以上内容由考生本人填写，以下内容由考生人事档案所在单位党务部门填写并盖章。 | | | | | | | |
| 何时、何地受过何种奖励或处分 | | | | | | | |
| 本人政治历史及现实表现 | | | | | | | |
| 考生思想政治品德表现 （政治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和对重大政治事件（如“法轮功”问题等）的态度和认识等： | | | | | | | |
| 学院党委负责人签字（公章） | | | | | | | |
|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 | | | | | |
| 备注： | | | | | | | |

